

# 广东天域游艇有限公司搬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2024年 6 月 22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身份
1	陈国斌	广东天域游艇有限公司	总裁	18928030090	总裁
2	张	广东省职业技能学校	高工	13922736736	技术专家
3	罗新法	珠海市环境工程学会	高工	13005776280	技术专家
4	陈	珠海市环境工程学会	高工	1382305630	技术专家
5	郑伟涛	珠海市进光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3631212394	经理
6	肖新丽	同创伟业(广东)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	15017106085	业务
7	王自强	广东天域游艇有限公司	厂长	13536593459	厂长
8					
9					
10					
11					
12					



# 广东天域游艇有限公司搬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6月22日，广东天域游艇有限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召开广东天域游艇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由3位技术专家、验收监测单位同创伟业（广东）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服务单位珠海市进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表组成。验收工作组根据《广东天域游艇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现场核查了相关环保设施，查阅了验收报告等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东天域游艇有限公司位于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游艇工业区海棠路3236号2栋（厂房），项目总占地面积5900m<sup>2</sup>，使用建筑面积5900m<sup>2</sup>，主要从事游艇的生产与销售。设计年产游艇10艘。劳动定员有90人，项目不设员工食堂及宿舍，每天两班，每班8小时，每年工作320天。项目工程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委托中山市凌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广东天域游艇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3年12月珠海市生态环境局予以批复（批复文号：珠环建书（2023）47号）。环保设施于2023年12月25日竣工。2024年1月已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91440400MA51YU6Q5X001Z。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5万元，占总投资的3.5%。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广东天域游艇有限公司年产游艇10艘搬迁项目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生产工艺及产品产量与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近期采用吸粪清运方

式送到平沙水质净化厂处理。

## （二）废气

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喷涂、喷漆、真空泵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苯乙烯、颗粒物等经“二级干式过滤+二级活性炭”工艺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

木工加工粉尘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船壳的修整打磨废气采用移动式侧吸罩收集经管道进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车间产生未收集的VOCs、苯乙烯、臭气浓度、颗粒物等污染物拟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项目的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噪声。通过采购低噪声型设备，置于生产车间内，车间墙体隔声，底座安装减震垫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废抹布及手套混入生活垃圾一并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未沾染化学品的包装固废、废砂纸、废抛光轮、废真空膜、木材废料、金属边角料、玻璃纤维边角料、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焊渣、树脂渣、废弃刷子等一般固废收集后交由有能力的单位处理；沾染化学品的包装固废、废矿物油及包装物、喷枪清洗废液、喷枪清洗废物（胶衣）、废活性炭、干式过滤渣等危险废物收集后交由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公司按规定设置了规范化排污口，已办理《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公司按规范配置了环境应急设施，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同创伟业（广东）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天域游艇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结果显示：

（一）项目生活污水排放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二）项目非甲烷总烃、苯乙烯、颗粒物排放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总VOCs排放符合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II时段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2标准。

厂界苯乙烯、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新扩改建二级标准。总VOC<sub>s</sub>排放符合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符合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ub>s</sub>无组织排放限值及相应管理要求。

(三) 项目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四) 固体废物 项目对固体废物分类收集、贮存、处理处置,严格管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管理处置。

(五) 污染物排放总量: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符合珠环建书(2023)47号总量控制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按环评批复要求建成并配套了相关环保措施,生产过程对环境影响不明显。

## 六、验收结论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申报了排污许可证,环境保护设施防治能力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准确,验收结论明确,验收工作组同意搬迁项目做好以下工作的前提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一) 完善环保验收报告及环保档案。

(二) 加强厂区环境及环保设施的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或按要求转移处置。

验收工作组:

建设单位: 于海斌 王自强

技术专家: 张 李 罗新洁

技术服务单位: 郑伟涛

监测单位: 肖新丽



广东天域游艇有限公司